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sablanca Group Limited**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3)

**重續持續關連交易**

**重續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招股章程以及2012年及2013年年報，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與本公司若干關連人士訂立之租賃協議。

於2014年12月22日，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已省覽及通過有關重續租賃之決議案。

有關經修訂年度上限之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預期超過0.1%但少於5%。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需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惟須遵守相關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之規定。本公告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而作出。

**緒言**

茲提述招股章程以及2012年及2013年年報，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與本公司若干關連人士訂立之租賃協議。

本公司擬繼續租賃協議，並擬於其各自屆滿日期或之前重續相關協議。因此，本公司(i)與深圳富盛訂立新租賃協議及(ii)與得盛及富栢訂立新租賃協議。

## 重續持續關連交易

### 租賃協議之詳情

#### 1. 與深圳富盛之間的租賃協議

<u>位置</u>	<u>關連人士</u>	<u>所涉及的 本公司 附屬公司</u>	<u>簽訂日期</u>	<u>期限</u>	<u>概約 建築面積 (平方米)</u>	<u>每月租金 (人民幣)</u>
深圳市 福田區 彩田路 星河世紀 大廈 A座 1501室	深圳富盛	創想 家居用品 (深圳)	2014年 12月 22日	2015年 1月1日 至 2015年 12月31日 (附註)	112.16	19,403.68
深圳市 福田區 彩田路 星河世紀 大廈 A座 1502室、 1505-13室	深圳富盛	卡撒天嬌 (深圳)	2014年 12月 22日	2015年 1月1日 至 2015年 12月31日 (附註)	778.07	134,606.11

附註：該等協議可能於雙方同意下以類似條款重續至2017年12月31日。

#### 2. 與得盛及富栢之間的租賃協議

<u>位置</u>	<u>關連人士</u>	<u>所涉及的 本公司 附屬公司</u>	<u>簽訂日期</u>	<u>期限</u>	<u>概約 建築面積 (平方米)</u>	<u>每月租金 (港幣)</u>
香港新界 上水古洞 金錢南道 8號 御林皇府 肯辛頓徑 29號	得盛	卡撒天嬌 香港	2014年 12月 22日	2015年 1月1日 至 2017年 12月31日	376.07	136,000

香港新界 大埔 滌濤山 A25 號 房屋	富栢 卡撒天嬌 香港	2014 年 12 月 22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52.42	93,000
----------------------------------	---------------	------------------------	---	--------	--------

### 有關未來交易之建議年度上限

未來交易之經修訂年度上限為港幣5,200,000元（2015年至2017年）。經修訂年度上限已考慮現時情況及基於租賃協議未來三年之預計租金水平而釐定。

### 持續關連交易之定價基準

於釐定經重續租賃協議的租金時，本公司已參考獨立物業估值師於參考可資比較物業於2014年11月30日之現行市場租金後所提供之分析、建議及估值證書。此外，租賃協議之其他條款乃按照香港及深圳之標準租賃協議而釐定。因此，本公司認為，持續關連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持續關連交易之價格及條款屬公平合理，且與無關連第三方所提供相若。

### 交易之理由

本公司就其業務營運相關而訂立經重續之租賃協議。因此，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屬持續性質及將不會影響本公司之獨立性。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i)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ii)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提供予獨立第三方或由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條款進行；及(iii)按照監管彼等的有關協議，乃按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 董事於持續關連交易的權益

根據相關法律及規例、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之規定，董事會於通過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決議案時，鄭斯堅先生、鄭斯燦先生及王碧紅女士（作為關連董事）已放棄投票。

## 遵守香港上市規則

深圳富盛由鄭氏兄弟及王碧紅女士（各自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直接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6條，深圳富盛為鄭氏兄弟及王碧紅女士之聯繫人，並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得盛及富栢（於重組後）由鄭氏兄弟及王碧紅女士（各自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最終實益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6條，得盛及富栢各自為鄭氏兄弟及王碧紅女士之聯繫人，並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條，租賃協議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重續租賃之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預期超過0.1%但少於5%。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需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惟須遵守相關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之規定。本公告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而作出。

## 一般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家用紡織品及家居用品製造及貿易。

深圳富盛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深圳市福田區彩田路星河世紀大廈A座1503室。

得盛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火炭黃竹洋街9-13號仁興中心5樓。

富栢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火炭黃竹洋街9-13號仁興中心5樓。

## 釋義

「年報」	指	本公司年報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卡撒天嬌香港」	指	卡撒天嬌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 2010 年 6 月 22 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卡撒天嬌（深圳）」	指	卡撒天嬌家居用品（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 2010 年 8 月 20 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創想家居用品（深圳）」	指	創想家居用品（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 2007 年 4 月 25 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鄭氏兄弟」	指	鄭斯堅先生與鄭斯燦先生，二者均為執行董事
「本公司」	指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持續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得盛」	指	得盛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 2007 年 4 月 2 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鄭氏兄弟及王碧紅女士全資擁有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租賃協議」	指	本集團與深圳富盛、得盛及富栢訂立之現有租賃協議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 2012 年 11 月 13 日之招股章程
「重續租賃」	指	重續租賃協議
「經重續之租賃協議」	指	經重續之租賃協議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深圳富盛」	指	深圳富盛宏業貿易有限公司，一家於 2010 年 7 月 16 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由鄭氏兄弟及王碧紅女士全資擁有

-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富栢」 指 富栢亞洲有限公司，一家於 2010 年 5 月 20 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於重組前為我們的附屬公司，現由鄭氏兄弟及王碧紅女士全資擁有

代表董事會  
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斯堅

香港，2014 年 12 月 22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斯堅先生（主席）、鄭斯燦先生（副主席）、王碧紅女士及郭元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梁年昌先生及李啟發先生。